附件1：

2018年度乌鲁木齐县信访局部门

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部门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二、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三、部门结转结余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六、政府采购情况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

（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二）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的8张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负责处理群众、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来信来电，接待群众来访；承办上级机关和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信访事项，并督促检查、反馈处理情况，向乡（镇）、部门和单位交办、转办信访事项，并监督落实办理情况；承担协调处理辖区群众进京、赴自治区及到市委、市人民政府和县委、县人民政府非正常上访、集体上访的责任；综合协调处理跨区域、跨部门的信访事项；指导全县信访工作，建立和完善信访信息综合分析研判机制。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新疆乌鲁木齐县信访局部门决算包括：新疆乌鲁木齐县信访局部门本级决算，无下属单位决算。

新疆乌鲁木齐县信访局编制数4个，包括行政编制4个，事业编制0个。年末实有人数3人，其中：行政在职3人，事业在职0人。

纳入新疆乌鲁木齐县信访局2018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名单见下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备注 |
| 1 | 新疆乌鲁木齐县信访局 |  |
| 2 |  |  |
|  |  |  |
|  |  |  |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部门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收入121.3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3.13万元，降低16.01%，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项目减少，没有基金项目费，其他收入存量未安排资金，仅为利息收入；支出65.23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9.43万元，降低31.09%，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项目减少，没有基金项目费，减少公用开支；结余63.9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05万元，增长3.31%。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信访救助资金尚未支出，同时2018年度个人奖金尚未发放，财返经费未支完。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121.3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21.20万元，占99.92%；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缴款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0.10万元，占0.08%。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本年收入年初预算数115.42万元，决算数121.3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5.10%，差异主要原因人员工资津贴小幅调增，预决算存在差异。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65.2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5.23万元，占100.00%；项目支出0.00万元，占0.00%；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115.42万元，决算数65.23万元，预决算差异率-43.48%，差异主要原因年出做基本建设类项目预算，但年末无此支出，预决算存在差异。

二、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121.2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0.23万元，降低14.3%。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项目减少,没有基金项目费。财政拨款支出65.13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6.53万元，降低28.95%，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项目减少,没有基金项目费。其中：基本支出65.13万元，项目支出0.00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63.9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05万元，增长3.31%。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信访救助资金尚未支出，同时2018年度个人奖金尚未发放，财返经费未支完。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115.42万元，决算数121.2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5.01%，差异主要原因人员工资津贴小幅调增，预决算存在差异。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115.42万元，决算数65.13万元，预决算差异率-43.57%，差异主要原因年出做基本建设类项目预算，但年末无此支出，预决算存在差异。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21.2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3.98万元，降低10.34%。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项目减少,没有基金项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5.13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0.28万元，降低23.74%。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项目减少,没有基金项目费。其中：按功能分类科目（按类级科目公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0.5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54万元。按经济分类科目（按类级科目公开），工资福利支出39.67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8.7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支出15.93万元，资本性支出0.75万元。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115.42万元，决算数121.2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5.01%，差异主要原因人员工资津贴小幅调增，预决算存在差异。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115.42万元，决算数65.13万元，预决算差异率-43.57%，差异主要原因年出做基本建设类项目预算，但年末无此支出，预决算存在差异。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6.25万元，降低100%。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没有发生基金项目费。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0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6.25万元，降低100%。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没有发生基金项目费。其中：按功能分类科目（按类级科目公开），0支出0万元。按经济分类科目（按类级科目公开），0支出0万元。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差异主要原因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差异主要原因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

三、部门结转结余情况

年末结转结余63.9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05万元，增长3.31%。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结余63.9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05万元，增长3.31%。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3.95万元，比上年减少0.04万元，降低0.9%，减少原因是今年接待费没有开支，同时减少培训。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0.00%，比上年减少0.0万元，降低0%，减少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95万元，占100.00%，比上年减少0万元，降低0%，减少原因是与上年一致，无变化；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占0.00%，比上年减少0.04万元，降低100%，减少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接待费。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新疆乌鲁木齐县信访局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本单位无相关开支。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9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95万元。主要用于车辆运行维护费、维修费等。单位一般公共财政拨款安排的公务用车购置量0辆，保有量为1辆。

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具体是：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00万元，主要是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新疆乌鲁木齐县信访局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4.20万元，决算数3.95万元，预决算差异率-5.95%，差异主要原因严控经费，厉行节约。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差异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差异主要原因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数3.95万元，决算数3.95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差异主要原因预决算一致，无变化；公务接待费预算数0.25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100.00%，差异主要原因严控经费支出，厉行节约。

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度新疆乌鲁木齐县信访局（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53万元，比上年减少4.25万元，降低30.86%，主要原因是节约资金，减少开支。

六、政府采购情况

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

**（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车辆1辆，价值20.17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二）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2018年度，本部门单位预算绩效自评情况：自述有关预算绩效管理和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重要节日、会议信访值班备勤及劝返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重要节日、会议信访值班备勤及劝返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9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0.8万元，完成预算的16%。主要产出和效果：为切实加强重要节日、会议期间信访工作，有效防范、化解、管控影响社会稳定的各类信访案件和信访隐患问题，防止风险聚积扩散。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需进一步对工作进行“回头看”，通过领导约访、干部下访、上门回访等形势了解信访人现实状况，巩固成果，防止反弹。对尚未化解的信访矛盾，调整办案思路，组织各方会办，加大工作力度。下一步改进措施：紧紧围绕社会稳定长治久安总目标，以重点领域、重点群体、重点问题、重点人员信访矛盾为主战场，以事要解决、化解矛盾为主攻方向，坚持分类指导、多措并举、综合施策，推动解决一批长期悬而未决的信访突出问题，探索形成信访矛盾预防和化解的长效工作机制，更好地维护群众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为实现社会稳定长治久安提供有力支持。有关项目自评情况可以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乌鲁木齐县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2018 年度）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重要节日、会议信访值班备勤及劝返经费 | | | |
| 预算单位 | | | 乌鲁木齐县信访局 | | | |
| 预算 执行 情况 （万元） | 预算数： | | 5万元 | | 执行数： | 800元 |
| 其中：财政拨款 | | 5万元 | | 其中：财政拨款 | 800元 |
| 其他资金 | | 0 | | 其他资金 | 0 |
| 年度 目标 完成 情况 | 预期目标 | | | | 实际完成目标 | |
| 为切实加强重要节日、会议期间信访工作，有效防范、化解、管控影响社会稳定的各类信访案件和信访隐患问题，防止风险聚积扩散， | | | | 已完成 | |
|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 质量指标 | 指标1：加强摸排 | | 及时组织力量对所属辖区、行业内苗头性、倾向性、隐患性问题不间断开展摸排梳理和风险评估 | 已完成 |
| 指标2：落实管控 | | 在日常研判排查过程中发现有进京访、赴自治区越级访苗头的，要立即报告，同时做好居住地稳控工作 | 已完成 |
| 指标3：就地化解 | | 分析案情、找准症结，研究化解措施，力促案结事了， | 已完成 |
| 指标4：迅速应对 | | 相互配合、形成合力，共同做好上访群众的疏导劝返工作 | 已完成 |
| 指标5：及时处理 | | 确保“事事有回音、件件有着落” | 已完成 |
| 时效指标 | 指标1：坚持“谁主管、谁负责” | | 根据“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进一步明确工作职责 | 已完成 |
| 指标2：坚持外围防范，避免聚集 | | 增强工作预见性、主动性和针对性，坚持预警在先、超前防范 | 已完成 |
| 指标3：坚持源头预防，动态掌握 | | 提早防范、源头预防 | 已完成 |
| 指标4：坚持每日“零报告”工作机制 | | 有事报情况，无事报平安 | 已完成 |
| 指标5：坚持落实信访工作责任 | | 落实各项工作责任 | 已完成 |

县信联办及南湖办公室信访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县信联办及南湖办公室信访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9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万元，执行数为0.95万元，完成预算的97%。主要产出和效果：县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统筹协调全县信访工作；推动乌鲁木齐县关于信访工作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指导信访工作制度改革和信访法治化建设；研究分析信访形势，指导解决和化解具有普遍性的信访突出问题；协调处理“三跨三分离”等疑难复杂信访事项；督导各乡镇、管委会及相关部门完成重点信访工作任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需进一步贯彻落实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治疆方略、特别是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全面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市和我县关于信访工作各项决策部署，推动全县信访工作制度改革和信访法治化建设；分析研究信访形势，协调解决和化解信访突出问题、重大集体上访及越级上访事项；指导各类信访问题的预防、排查、化解和处置工作；督导市南山景区管委会、各乡镇、各片区管委会和相关部门单位完成重点信访工作任务；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下一步改进措施：各成员单位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主动做好本系统、本领域的信访工作；认真落实联席会议确定的工作任务和议定事项，及时处理信访工作中需要跨部门协调解决的问题；加强与相关部门的协同配合，形成工作合力。有关项目自评情况可以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乌鲁木齐县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2018 年度）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县信联办及南湖办公室信访工作经费 | | | |
| 预算单位 | | | 乌鲁木齐县信访局 | | | |
| 预算 执行 情况 （万元） | 预算数： | | 1万元 | | 执行数： | 9500元 |
| 其中：财政拨款 | | 1万元 | | 其中：财政拨款 | 9500元 |
| 其他资金 | | 0 | | 其他资金 | 0 |
| 年度 目标 完成 情况 | 预期目标 | | | | 实际完成目标 | |
| 县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统筹协调全县信访工作；推动乌鲁木齐县关于信访工作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指导信访工作制度改革和信访法治化建设；研究分析信访形势，指导解决和化解具有普遍性的信访突出问题；协调处理“三跨三分离”等疑难复杂信访事项；督导各乡镇、管委会及相关部门完成重点信访工作任务。 | | | | 已完成 | |
|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 质量指标 | 指标1：法治化建设 | | 推动全县信访工作制度改革和信访法治化建设 |  |
| 指标2：分析研究信访形势 | | 协调解决和化解信访突出问题，重大集体上访及越级上访事项 |  |
| 指标3：指导 | | 指导各类信访问题的预防、排查、化解和处置工作 |  |
| 指标4：督导 | | 督导各相关部门完成重点信访工作任务 |  |
| 指标5：承办 | | 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
| 时效指标 | 指标1：督促 | | 督促落实联席会议议定事项 |  |
| 指标2：检查 | | 加强对成员单位信访工作的统筹协调和督促检查 |  |
| 指标3：协调 | | 协调处理跨区域、跨部门的疑难复杂信访问题 |  |
| 指标4：承办 | | 承办联席会议会务组织、简报编印、文电办理等工作 |  |
| 指标5：收集 | | 及时收集、综合、通报工作有关情况 |  |

网上信访信息系统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网上信访信息系统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3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主要产出和效果：网上信访信息系统运行正常。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网上信访信息系统建设工作专业性强，且信访工作信息化建设是一项长期的工作任务，各有权处理信访问题的机关还需进一步加强干部队伍建设，确保工作正常开展。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强化信访信息系统的深度运用，不断拓展网上信访、联合接访作用，突出信息录入、规范办理程序、严格答复内容，切实提高信访事项办理质量，维护群众合法权益，最大限度的减少群众进京、越级走访行为。在强化服务意识和业务培训上下功夫，依托信访信息系统全程留痕、全程记录的特点，压实职能部门责任。有关项目自评情况可以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乌鲁木齐县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2018 年度）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网上信访信息系统运行经费 | | | |
| 预算单位 | | | 乌鲁木齐县信访局 | | | |
| 预算 执行 情况 （万元） | 预算数： | | 1万元 | | 执行数： | 0万元 |
| 其中：财政拨款 | | 1万元 | | 其中：财政拨款 | 0万元 |
| 其他资金 | | 0万元 | | 其他资金 | 0万元 |
| 年度 目标 完成 情况 | 预期目标 | | | | 实际完成目标 | |
| 确保网上信访信息系统正常运行 | | | | 网上信访信息系统运行正常 | |
|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 质量指标 | 指标1：受理 | | 对相关组织、人员的职务行为反映情况，提出建议、意见，或者不服相关组织、人员的职务行为的信访事项，应当受理 | 已完成 |
| 指标2：不予受理 | | 属于不予受理范围内的进行不予受理告知 | 已完成 |
| 指标3：不再受理 | | 属于不再受理范围内的进行不再受理告知 | 已完成 |
| 指标4：方式办理 | | 对初次信访事项，应在15日内区分不同情况进行办理 | 已完成 |
| 指标5：基本流程 | | 落实信访事项基本流程 | 已完成 |
| 时效指标 | 指标1：无正当理由未按规定期限受理或办结信访事项的 | | 进行督办 | 已完成 |
| 指标2：未按规定反馈信访事项办理结果的 | | 进行督办 | 已完成 |
| 指标3：未按规定程序办理信访事项的 | | 进行督办 | 已完成 |
| 指标4：办理信访事项推诿、敷衍、拖延的 | | 进行督办 | 已完成 |
| 指标5：不执行信访处理意见的 | | 进行督办 | 已完成 |
| 可持续影响 指标 | 指标1：信访渠道 | | 进一步拓宽信访渠道，为群众提供便利 | 已完成 |
| 指标2：强化监督 | | 强化工作监督，促进信访问题得到解决 | 已完成 |
| 指标3：规范化 | | 促进信访行为规范化，维护信访秩序 | 已完成 |
| 指标4：工作效率 | | 提升工作效率和管理水平 | 已完成 |
| 指标5：信访数据 | | 高效汇总信访数据，提升宏观决策水平 | 已完成 |
| 满意度 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指标1：及时受理率 | | 100% | 100% |
| 指标2：办结率 | | 100% | 100% |
| 指标3：群众满意率 | | 90% | 90% |

特殊疑难信访问题救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特殊疑难信访问题救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2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0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主要产出和效果：根据县信联办《关于拨付信访救助资金的报告》（县信联办〔2016〕4号），县人民政府批示精神，每年由县财政拨付县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50万元，用于信访救助资金。同时根据自治区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报送2018年使用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补助资金的通知》，排查梳理符合使用补助资金的疑难复杂信访问题并报自治区信访局督查办案处，对符合信访救助的信访问题，按照规范程序做好申报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近两年以来，大部分信访问题得到及时就地化解，未使用信访救助资金情况。根据《关于拨付信访救助资金的报告》（县信联办〔2016〕4号）县人民政府批示精神，经研究同意每年拨付县信联办50万元信访救助资金用于解决县域内疑难复杂信访问题的化解处理，鉴于近年来信访工作实际情况，我局已建议2019年预算中50万元信访救助资金缴纳至国库，保留项目支出中的10万元信访救助资金专项资金，后期如产生需超过10万元信访救助的信访案件化解事宜，由县信访局申请进行项目经费追加，保证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下一步改进措施：持续加强对信访工作制度改革、规范化建设等方面的安排部署，要求各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进一步坚持源头预防，确保各类问题及时就地化解，确保信访形势逐步呈现良好势头，疑难复杂信访案件逐年下降，营造和谐稳定的信访秩序。有关项目自评情况可以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乌鲁木齐县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2018 年度）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特殊疑难复杂信访问题救助资金 | | | |
| 预算单位 | | | 乌鲁木齐县信访局 | | | |
| 预算 执行 情况 （万元） | 预算数： | | 50万元 | | 执行数： | 0 |
| 其中：财政拨款 | | 50万元 | | 其中：财政拨款 | 0 |
| 其他资金 | | 0 | | 其他资金 | 0 |
| 年度 目标 完成 情况 | 预期目标 | | | | 实际完成目标 | |
| 根据县信联办《关于拨付信访救助资金的报告》（县信联办〔2016〕4号），县人民政府批示精神，每年由县财政拨付县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50万元，用于信访救助资金。同时根据自治区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报送2018年使用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补助资金的通知》，排查梳理符合使用补助资金的疑难复杂信访问题并报自治区信访局督查办案处，对符合信访救助的信访问题，按照规范程序做好申报工作。 | | | | 未使用特殊疑难复杂信访问题救助资金 | |
|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 质量指标 | 指标1：救助范围 | | 难以划分和落实责任主体的信访个案 |  |
| 指标2：救助范围 | | 诉求合理，但没有明确规定或客观条件不具备，一时难以解决的信访个案 |  |
| 指标3：救助范围 | | 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和人事分离、人户分离、人事户分离等涉及多个责任主体的信访个案 |  |
| 指标4：救助范围 | | 诉求时间长，解决问题的客观依据缺失，但信访人生活确有实际困难，且属于民政部门救济范围之外或救济措施难以落实的信访个案 |  |
| 指标5：救助范围 | | 其他特殊疑难信访个案 |  |
| 时效指标 | 指标1：申报 | | 严格按照救助资金使用范围认真排查梳理报送 |  |
| 指标2：审核 | | 对各地各有关单位上报的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进行审核 |  |
| 指标3：审批 | | 确定符合使用补助资金范围的信访问题 |  |
| 指标4：拨付 | | 在此基础上按照有关规定审批、拨付补助资金 |  |
| 可持续影响 指标 | 指标1：严格上报程序 | | 建立严格的审核上报程序，党政“一把手”是第一责任人，按照“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突出“特殊”、“疑难”和救助性 |  |
| 指标2：严格使用范围 | | 不得突破使用范围，不得挤占挪用，不得编造虚假信息套取、侵占、挪用补助资金 |  |
| 指标3：加强改革 | | 持续加强对信访工作制度改革、规范化建设等方面的安排部署，要求各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进一步坚持源头预防， |  |
| 指标4：加强化解 | | 确保各类问题及时就地化解，确保信访形势逐步呈现良好势头，疑难复杂信访案件逐年下降，营造和谐稳定的信访秩序。 |  |
| 指标5：严肃追责 | | 对因把关不严、工作不细、资金使用不符合要求，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实行责任倒查，不仅要追回补助资金，还要严肃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 |  |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结余分配：反映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本单位支出功能分类说明。

201类03款08项信访事务是指：反映各级政府用于接待群众来信采访方面的支出。

208类05款05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是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的8张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